

2023 桃園「尋找水麗」

寫生比賽報名簡章

一、 競賽宗旨:

桃園一向有「千塘之鄉」的美名·大埤小圳串起密密麻麻的水路·不僅滋潤了乾涸的大地·也為萬物帶來生機。近年來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桃園管理處·積極推動農田水利設施更新及綠美化工程改善計畫·不僅延展了灌溉水圳的使用效能·也讓一般民眾得以更舒適、更悠閒的方式親近埤塘·因此·透過辦理「尋找水麗」寫生比賽·引導孩子們細心觀察埤塘水圳風光與環境生態·進一步認識農田水利事業在生活中扮演的角色·一同「話」出自己對「水文」記憶的意涵·進而珍惜各式水利資源。

二、 辦理單位

- (一) 主辦單位: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桃園管理處
- (二) 協辦單位:桃園市政府工務局、桃園市政府文化局
- (三) 承辦單位:初仲行銷有限公司

三、參加資格(組別)

全國公、私立高中/職、國中、國小在學學生

- (一) 寫生組:高中組、國中組、國小-中高年級組
- (二) 著色組:國小-低年級組

四、 比賽參與方式

(一) 報名日期:即日起至10月3日(星期二)23:59 為止



(二) 報名方式-免費報名:請至「ACCUPASS活動通報名平台」報名,完整填寫 資料後送出報名表,報名成功與否依後台收件狀況為準,主辦單位將於活動前一周 傳送「競賽通知」至參加者電子信箱,活動當日請持<mark>電子郵件內容</mark>至會場辦理報 到。(參賽名額有限請提前至網站完成報名)

註:請於【2023 尋找水麗】活動官網點選「寫生比賽」選項進入 ACCUPASS 活動通報名平台·或直接上 ACCUPASS 活動通搜尋【2023 尋找水麗寫生比賽】登錄報名。

(三) 參賽名額上限

- 1. 高中組 (升高中/職 1~3 年級)。正取名額 200 名, 備取 25 名
- 2. 國中組 (升國中 7~9 年級)。正取名額 200 名, 備取 25 名
- 3. 國小-中高年級寫生組 (升國小 3~6 年級)。正取名額 150 名, 備取 20 名
- 4. 國小-低年級著色組 (升國小 1~2 年級)。正取名額 50 名, 備取 10 名

五、 比賽辦法(活動內容)

- (一) 活動時間: 2023 年 10 月 21 日上午 8 時至 16 時
- (二) 活動地點:桃園橫山藝術生態公園(桃園市大園區大成路二段)
- (三) 報到時間: 2023年 10月 21日上午 8時至 11時
- (四) 報到領取畫紙:參賽者請於報到時限內至「寫生比賽服務台」辦理報到驗證, 並領取蓋有大會戳章之作畫圖紙。
- (五) 比賽方式:採現場寫生方式,自備畫具。作畫工具、風格與顏料媒材不拘。
 - 1. 寫生場地以桃園橫山藝術生態公園區域內為限。



- 國小組中/高年級、國中組、高中組之參賽者,需於比賽場地自行尋找合適地點, 以實際景物為寫生素材。
- 3. 國小組低年級組之參賽者,以大會發放之稿紙現場著色創作。
- * 參賽作品須為學生個人之創作,如經查係他人加筆之作品,不得參加。
- (六) 作品繳交: 參賽作品須於活動當日(2023年10月21日)下午16:00前 繳回「寫生比賽服務台」作品收件處,逾時未繳者視同棄賽。

六、 評選方式

- (一) 由主辦單位邀請專業美術老師、藝術專家及相關專家組成評審委員會·採兩階 段評選
- (二) 第一階段初選,將從有效參賽作品中遴選出入圍作品。
- (三) 第二階段決選,將從入圍作品中依畫作分數高低遴選出分級獎項作品。
- (四) 評選委員如認為作品未達水準者,獎項得予從缺。
- (五) 參賽者對評審委員之評審結果,不得有任何異議。

七、 獎勵辦法:寫生比賽總獎金新台幣 14 萬 8 仟 5 佰元整

- (一) 高中組
 - 1. 第一名:1名。獎金新台幣1萬2仟元。獎盃乙座及獎狀(加框)。
 - 2. 第二名:1名。獎金新台幣1萬元。獎盃乙座及獎狀(加框)。
 - 3. 第三名:1名。獎金新台幣8仟元。獎盃乙座及獎狀(加框)。
 - 4. 優選:10名。獎金新台幣2仟元。獎狀(加框)。



(二) 國中組

- 1. 第一名:1名。獎金新台幣1萬元。獎盃乙座及獎狀(加框)。
- 2. 第二名:1名。獎金新台幣8仟元。獎盃乙座及獎狀(加框)。
- 3. 第三名:1名。獎金新台幣6仟元。獎盃乙座及獎狀(加框)。
- 4. 優選:10名。獎金新台幣2仟元。獎狀(加框)。

(三) 國小-中高年寫生組

- 1. 第一名:1名。獎金新台幣8仟元。獎盃乙座及獎狀(加框)。
- 2. 第二名:1名。獎金新台幣6仟元。獎盃乙座及獎狀(加框)。
- 3. 第三名:1名。獎金新台幣4仟元。獎盃乙座及獎狀(加框)。
- 4. 優選:10名。獎金新台幣2仟元。獎狀(加框)。

(四) 國小-低年級著色組

- 1. 第一名:1名。獎金新台幣3仟元。獎盃乙座及獎狀(加框)。
- 2. 第二名:1名。獎金新台幣2仟元。獎盃乙座及獎狀(加框)。
- 3. 第三名:1名。獎金新台幣1仟5佰元。獎盃乙座及獎狀(加框)。
- 4. 優選:10名。獎金新台幣1仟元。獎狀(加框)。

八、 得獎公告及展出&頒獎日期

(一) 得獎公告

- 1. 入圍初選名單:2023年 11月 6日下午五時
- 2. 決選得獎名單:2023年 11 月 10 日下午五時



註:以上名單皆公告於【2023 尋找水麗】活動官網

(二) 頒獎典禮:暫定 2023 年 11 月 25 日(星期六)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桃園管理處一樓大廳頒獎典禮。詳細資訊以 Email 信箱及簡訊通知得獎者。(未得獎者不另通知)

(三) 獎金及獎狀領取

- 1. 頒獎典禮當日親自出席簽收領取。
- 不克出席頒獎典禮者,得簽立委託書並交付必要證件授權領取(須簽立獎金領取同意)。
- (四) 作品展出日期:2023 年 11 月 21 日 至 12 月 20 日·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田水利署桃園管 理處一樓大廳展出。

九、 比賽注意事項:

- ✓ 請參賽者於活動當日自行準備椅子、飲用水、防曬用品及繪畫用品;由於場地為戶郊區,夏天易有蚊蟲(小黑蚊)出沒,請務必做好防蚊準備。
- ✓ 活動前 5 日內,如遇非人力可控之災害發生、活動場地曾遇大雨導致活動場地泥濘,或當日天氣預報降雨機率超過 50%等不利活動舉辦之因素發生時,主辦單位將於活動前 2 日於【2023 尋找水麗】活動官網公告延期、停辦或變更型態辦理,並以 E-mail 通知。
- ✓ 參賽作品需為參賽者本人作品,參加寫生比賽入選者,其他參賽者有舉證之權利。
 若有抄襲或侵害他人著作權者,經查證屬實,將取消參賽/得獎資格,由順位遞補,

已領取獎勵者(含獎金、獎狀、獎盃)將予以追回;如涉法律責任,由得獎者負責。並

對主辦單位之判定,參賽者不得有異議。

參賽者需擁有該作品之完整著作權;如涉及著作權等爭議者,參賽者應自行負責,

概與主辦單位無關。使用權歸主辦單位所有,並可公開宣傳推廣傳媒及製作各類物

品,得獎人不得撤銷此項授權,且不另致酬。

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,自公佈得獎日起,讓與主辦單位。前開所稱著作財產權,

依著作權法第三章第四節之規定。

參賽作品一律不予退件,主辦單位不負保管責任。

為確保得獎作品之水準,參賽作品未達評審委員會共同認定之標準,獎項得從缺。

主辦單位保留增加、修改、變動之權利,若遇颱風等天氣因素,將依據桃園市政府

公告停課停班之標準,暫停活動或另行舉辦,並公告於本活動網站內,不再另 行通

知個別參賽者。

參賽者參加本活動即視為同意遵守本活動所有徵件規範,參賽者不願遵守本活 動規

範, 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, 參賽者不得異議。

十、 活動聯絡窗口:

初仲行銷有限公司-2023 尋找水麗活動小組

雷

話: 02-7751-6393

E-mail: 2023iatyu@gmail.com

6



附件: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

- ✓ 本人參加 2023 桃園「尋找水麗」寫生比賽活動・同意遵照主辦單位訂定之比賽辦法。
- ✓ 本人同意將本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全部讓與主辦單位,並放棄行使著作人格權。
- ✓ 主辦單位有權修改、並得無償使用,供作刊印、重製、格放、公開展示及其他推展 教育之行為,本人絕無異議亦不另行索取費用。
- ✓ 參賽作品業經本人詳細檢視並同意對著作之內容負責,保證本參賽作品係原創作品,且內容合法,未有侵害或抄襲他人之情形,未一稿多投,且未曾以任何方式出版或發行。
- ✓ 若有上開情事・除被取消得獎資格・應繳回所有獎項與獎金外;若涉及違法・本人願負擔一切法律責任・並賠償主辦單位所受之損害。

此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桃園管理處

立書人(法定代理人)簽章:_____

◆是否為20 歲以下未成年人的法定代理人:□是□否

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月 日